



大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五十一次全体会议

2002年11月15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扬·卡万先生 (捷克共和国)

上午10时10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28

协助排雷

秘书长的报告 (A/57/430)

穆斯塔法先生 (苏丹) (以阿拉伯语发言)：在我们今天开会审议关于协助排雷问题的议程项目 28 时，我高兴地代表苏丹表示深表感谢和赞赏秘书长关于这个问题的全面的报告 (A/57/430) 以及他为实现《联合国 2001-2005 年排雷战略》中所载的六项战略目标所作出的无比重要的努力。

我还谨特别感谢向受地雷影响的国家派出的所有评估团和外地特派团，并感谢在这个领域活动的所有国际、区域和国家机构、组织及方案。

因为苏丹认识到地雷特别是给平民构成的巨大威胁，苏丹成为首批签署《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性地雷及其销毁的渥太华公约》的国家之一。正如大会所意识到的那样，我国是面临同地雷相关的危险的国家之一；因此我们强烈支持旨在消除此类危险的一切国际和区域努力。

在此范围内，我们赞扬自从 1999 年 3 月公约生效以来以及过去三年中以在马那瓜举行的公约缔约国第三次会议所做出的决定和提出的建议为代表的

多边行动以来所作出的种种努力。这些努力导致了生产、储存和使用地雷的相对减少，并补充了联合国在地雷行动方面所提供援助而做出的努力。这里已开始同我们的两个国家机构进行合作，即人道主义援助机构和工程师团，以便在苏丹建立一个地雷行动全国中心；在此中心内建立数据库和进行调查，以找到苏丹受地雷影响的地点。

此外，许多国际和国家组织已参加欧洲联盟项目，援助在苏丹的地雷行动。该项目已开始培训当地安全扫雷人员。此外，我们赞赏儿童基金会同国家机构协调为提高人民对地雷危险的认识所作努力。已经建立一个全国地雷网络，协调所有与地雷相关的努力，包括政府机构的努力——特别是我们的人道主义援助机构、工程师团、安全局和相关部委——和国际组织所作努力，特别是联合国。在三条轨道上采取了行动：提高意识、援助受害人和排雷。我例举这些例子是为了阐述我国政府的决心和它同国际努力协调的排雷努力。

地雷和军械问题依然是许多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发展项目和重建的主要障碍。由于联合国和欧洲联盟的援助，苏丹在努巴山区域的经验是令人感到充满希望的；联合国和欧洲联盟的援助已导致平民百姓返回村庄和恢复放牧和农业活动。这使我们对按照所确立的时间表执行联合国地雷行动战略充满希望，并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对建立一个没有地雷的国际环境充满希望，特别是由于迄今为止已经有 126 个公约缔约国。这一事实强调了人们广泛接受有关杀伤性地雷的国际标准和措施。

我们确信，如果通过同所有有关各方和相关国际组织的伙伴关系，使联合国和日内瓦人道主义排雷国际中心的努力同国家和区域努力相协调，便可取得进一步进展。我们指望世界银行和其他国际借贷机构提供资金，为我们提供必要的资源，以便确保落实联合国地雷行动战略。

最后，我愿强调，我国坚定决心同联合国援助方案合作，消除苏丹的地雷。我在这一讲坛上呼吁全体会员国援助受地雷影响的国家，根据关于禁止地雷的《渥太华公约》发展我们的国家方案，特别是因为我们都认识到地雷和其他爆炸装置除阻碍许多国家的国家发展项目外，还给人类构成威胁。

弗洛雷斯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一年前在这个论坛上，秘鲁代表团指出，存在着消除杀伤性地雷的政治意愿是毫无疑问的，没有其他的可能性，因为这种地雷是使无辜受害人，特别是儿童丧生的可怕武器。

为此原因，令我们感到惊奇的是，在第一委员会就有关执行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性地雷及其销毁的公约的决议草案进行的讨论中，正在为地雷使用辩解而创造政治气氛。就秘鲁而言，冲突中使用杀伤性地雷不可能有任何道理，因为地雷从本质上来讲是邪恶的，在技术语言上被归类为过于残酷的武器，不分青红皂白地使无辜受害者，特别是儿童致残，即使是在导致其埋设的冲突已经结束之后仍具这种效应。

在此范围内，秘鲁欢迎秘书长关于援助地雷行动的报告（A/57/430）。在拟订一份快速反应计划方面取得进展特别重要，以便满足紧急局势中的排雷需要和将排雷方案列入根据联合国授权所开展的活动中。秘鲁同意秘书长的意见，即负责地雷行动的组织应该

扩大其活动范围，使其同人道主义和发展方案结合起来。

一年前，我们指出秘鲁在彻底消除杀伤性地雷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对于秘鲁代表团来说，我们满意地享有这次崭新的机会，向国际社会其他各国报告 2002 年所取得的进展。

秘鲁在完成有关地雷的两组补充活动。一方面，我们已采取必要措施避免在未来使用地雷；另一方面，我们也在处理已埋置地雷造成的后果。秘鲁已经完成在其武库存放的 321 368 型人体杀伤地雷的销毁工作。此过程得到国际社会、联合国、美洲国家组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民间社会代表的支持与核查。

同样，我们在同警察部队协作，对 1 400 座高压电塔进行排雷；它们在我国可怖的恐怖主义阶段需要得到保护。因此，秘鲁和美洲国家组织在 2002 年 4 月扩大了 2001 年 5 月签署的反杀伤地雷全面行动协议范围。这一扩大使我们有可能将合作延伸到对 350 座高压电塔进行排雷的活动。

此外还为建立秘鲁排除杀伤地雷中心拟定了草案法令，它将制定必要计划和行动以实现政府各目标：其基础是关于禁止使用、贮存、生产和转让杀伤地雷及其销毁的渥太华公约义务，以及同负责实施上述使命的国家单位的协调。

消除杀伤性地雷是秘鲁外交政策更具有雄心的目标的一部分，它以限制南美军备开支为目标，以便将更多资金用于社会投资。在此政策范围内，秘鲁还有兴趣将世界第一个无核武器区域地区转变为第一个无杀伤地雷地区。在此努力背景下安第斯国家集团外交与国防部长于去年 6 月批准了安第斯和平安全章程及限制和控制外交国防开支；该集团由秘鲁、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和委内瑞拉组成。章程第九章标题是“对消除杀伤性地雷的承诺”，它重申了安第斯各国在任何情形下不直接或间接使用、研制、生产、获取、贮藏、保存或转让杀伤地雷的承诺。

所有 12 个南美洲国家总统随后在 2002 年 7 月批准了南美洲和平合作区域宣言，大会昨天对它表示欢迎。宣言认识到逐步消除并尽快导致全面消除杀伤地雷的必要。我们希望这些和其它努力会使我们实现禁止杀伤地雷的共同目标。

哈立德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们在过去许多年间就滥用地雷的后果进行的讨论结果参差不齐。具有讽刺性的是，地雷的使用主要伤害了世界各地的平民人口。包括阿富汗、安哥拉、阿塞拜疆、埃塞俄比亚、布隆迪、索马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在内的 70 多个发展中国家由于外国占领或国内冲突的不负责任使用地雷而遭受痛苦。我们惊异地得知目前在 70 个国家埋置的杀伤性地雷共约 1 亿 1 千万枚。埋有这些地雷的冲突地区不仅对人类和动物生命造成威胁，也是严重社会和经济问题的重要根源。

阿富汗全国散埋的地雷多达 1 千万枚，大概是世界上地雷最密集的国家。阿富汗人民的悲惨由于同盖达战争之后残留的未引爆装置而进一步加剧。我们赞赏阿富汗地雷行动计划在联合国赞助下付出的努力。我们希望联合国地雷行动处认真履行其义务；它今年 6 月担负了清除阿富汗地雷和未爆炸装置的责任。

我们惊奇地看到地雷和未爆装置污染已经影响阿富汗 32 个省份的 31 个，涉及 1 585 个村庄。阿富汗地雷行动计划估计，若按方案资助的目前水平推算，在今后七年内能清除多达 360 平方公里面积的高优先布雷区。我们认为如果获得额外资源，这段时间可进一步缩短并挽救许多宝贵生命。地雷行动处估计指出，每月多达 300 名阿富汗人死亡于地雷密布的地区，而受伤人数远不只这些。其中近半数在巴基斯坦的医院接受治疗。尽管我们的医疗设施承受压力，但是我们还是向阿富汗地雷受害者提供救济。

我们认真注意到秘书长的题为“援助地雷行动的报告”，它载于文件 A/57/430。我们感到高兴的是秘书长为 2001-2005 年勾划了联合国地雷行动战略。在

此方面，我们支持秘书长为增强对地雷行动问题的认识制定迅速反应计划和建立国家政府能力方面的倡导。我们也希望地雷行动机构间协调小组在同联合国各有关机构合作下勾画出全面行动方案，处理产生于地雷和未爆装置的紧急情况。

我们也欣赏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在对地雷相关的紧急情况作出反应时发挥的积极作用。我们谨建议联合国地雷行动处与负有声望的非政府组织之间在排雷努力方面发生更多相互作用。

回到秘书长的报告，我们不无失望地注意到地雷行动处在 2001 年 1 月至 2002 年 8 月仅从捐助方收到 2 千 8 百万美元。因为这些资金是通过志愿捐助获得的，我们敦促捐助国弥补各国——尤其是阿富汗——绝大多数排雷行动与完成这些任务的资源短缺之间存在的差额。我们特别关注还因为在巴基斯坦寻求庇护的阿富汗难民因为排雷行动进展缓慢而无法返回家园。我们希望联合国和国际社会适当注意到阿富汗的不稳定局势并在优先基础上对此紧急状态作出反应。

巴基斯坦在过去曾对若干国家的排雷行动作出积极贡献。我们参与的在科威特、柬埔寨、安哥拉、波斯尼亚和西撒哈拉的排雷行动反应出我们的承诺。

巴基斯坦 1997 年就已宣布暂停出口地雷。我们还批准了《某些常规武器公约》（常规武器公约）的第二项修正议定书，并根据第二项修正议定书第 11 条第 2 款和第 13 条第 4 款提交了资料。为解决滥用地雷造成的问题，我们仍准备在有关的多边论坛上审议进一步的措施和倡议。

秘书长的报告粗略地提到了南亚的地雷行动状况。面对去年 12 月以来印度针对我国的大规模军事部署，巴基斯坦被迫采取预防性的防御措施。一旦印度开始排雷进程，我们就采取逐步降级的行动。根据

人权观察组织，自印度沿国际边界和控制线进行军事集结和部署地雷以来，有数百名印度平民和军人受伤。这是由不负责任地使用地雷造成的、不幸的和完全可以避免的生命损失。

主席，请允许我表示，在南亚三次战争结束后巴基斯坦在清扫所有雷区方面有着独特的记录。从未出现由于使用地雷造成人道主义局势的状况。我们仍然致力于确保我们军火库中的地雷永远不会造成巴基斯坦或任何其它地方的平民伤亡。

在过去 10 年中，在理解使用地雷的可怕影响以及把使用和生产地雷贴上污名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为有效地控制这些地雷和未爆炸物，在有关的多边论坛采取余下步骤的时机已经成熟。

阿布·盖特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关于地雷问题，埃及从延续半个多世纪的非常痛苦的经历谈起。当时，埃及由于地雷损失了约 8 千多人。

我国是受地雷影响最严重的国家之一。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在我国领土上进行了几次战役，遗留下 28 万公顷需扫雷的地区。这对接近北方沿海地区的发展造成了严重障碍，否则，这块地区本可用于发展旅游和农业。

为了面对这个严峻挑战，1991 年埃及采取了排除地雷和未爆炸物的雄心勃勃的努力。尽管地雷是外国军队遗留在埃及领土上的，但埃及为执行扫雷项目提供了主要的人力和物力。因此，埃及呼吁那些设置地雷的国家承担扫雷费用，使埃及人民能利用自己的土地为自己造福。

面对地雷问题及其影响，除了埃及的努力以外，我们还在过去三年与联合国排雷股进行合作。结果，2000 年 2 月 9 至 23 日联合国向埃及派出特派团对地雷问题进行评估。2000 年 7 月 7 日联合国发表包括埃及地雷问题的全面情况和解决问题的现实建议的报告。埃及将与联合国秘书处和其它有关国家就如何清除埃及领土上的地雷进行进一步的接触。为组织必要的国家行政和技术委员会处理地雷问题，埃及于 2000

年设立了一个高层机制。此国家委员会由监督清扫地雷和其它战争遗留物的各部委和相关机构的代表组成。

我们研究了秘书长关于协助排雷行动的报告。我们还注意到报告提到联合国 2001-2005 年排雷行动战略。我们已向维持和平行动部的相关股提出了我们的意见。令人遗憾的是，本应举行的战略审查和评估已被推迟到明年进行。我们希望联合国的相关股已将会员国的意见附在今天我们面前的这份报告上。令人遗憾的是，没有做到。

我们曾经表示，联合国 2001-2005 年排雷行动战略偏离了 1998 年就该战略通过的内容。我们已提到，这个战略的特点是，在处理受影响国家的要求方面存在缺陷。因此，我们呼吁审查这项战略。我们希望这将于明年成为现实。为确保这项战略有效地实现目标，会员国的意见必须加以考虑。

最后，《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渥太华公约》，我们希望强调，埃及同意此《公约》的人道主义目标，但是包括我国在内的许多国家都对《公约》有保留。在几个国际会议上都提到了这些保留。其中最重要的是，《公约》忽视了在其它国家领土上设置地雷并且未采取任何扫雷行动的国家的责任。《公约》对为此目的提供的必要协助缺乏清楚和全面的规定。此外，《公约》完全忽视各国为捍卫其边界和领土拥有的权利和责任。

对有些《渥太华公约》缔约国重新使用杀伤人员地雷的报道和情况，埃及同此前的发言人一道表示关切。这反映了《公约》的可信度问题，进一步呼吁就《公约》对整个问题的处理方法进行修正和评估。

基迪昆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在开始发言时，请允许我表示我感谢秘书长向我们提出了有关协助排雷行动的全面的内容丰富的报告（A/57/430）。报告不仅着重谈论了在执行《2001-2005 年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概述的六项战

略目标和有关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报告还使我们概要了解联合国计划署/规划署以及其他有关机构在各国进行的排雷行动。此外，报告还概述了从过去吸取的经验教训，并指导我们如何在今后有效地对付地雷问题。

国际社会继续感到关切的是地雷和其他未爆弹药的问题。由于持久的战争、区域冲突和内部斗争，这一问题十分严重。各国政府已作出一切努力。它们有可能解决这一问题。然而，数以百万计的地雷和其他未爆弹药依然埋在世界各地 60 多个国家的土壤或散布在其地面上。每天都有数以千计的无辜人民丧生或受伤。因此应作出一切努力，加强国际合作，更切实地处理这一问题。

维翁通先生今年 41 岁，是一家之主。2001 年 2 月，他在老挝南方某省一个偏僻的村庄阿塔佩阿努力谋生，用一把长刀在山边割草。突然，他碰到了一颗杀伤人员集束小炸弹。炸弹爆炸了，炸掉了他的左眼，右眼也完全失明。爆炸还使他的听力严重受损。总之，他的余生就此毁了。这个悲惨的故事仅仅是老挝埋有未爆弹药的 15 个省，在任何一天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都可再次发生的许多悲剧事件之一。

事实上，有过战争经历的国家，没有几个经受过我们在老挝那样的情况：它在印度支那战争中遭受了最厉害的空中轰炸，1964 至 1973 年期间更为严重。该期间进行了超过 40 万次的轰炸，向我们这个又小又穷的国家投下了 200 多万吨炸弹。在战争结束了超过 25 年之后，我国 50% 的陆地面积依然遭到未爆弹药的污染。未爆弹药继续限制了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25% 的村庄中人民的人身安全、生计和粮食保障，成为进一步社会经济发展的严重障碍。

为了解决这一问题，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政府于 1996 年设立了老挝全国未爆弹药方案（未爆弹药方案），其目标是减少未爆弹药造成平民伤亡的人数，并增加可用于粮食生产和其他发展活动的土地面积。未爆弹药方案的活动分成四个重要方面：提高社区的认识，培训和能力建设、探测和清除未爆弹药。目前

正在 15 个埋有未爆弹药的省充分实施该方案，全国共有 1 156 名工作人员参与方案工作。未爆弹药方案设立以来，已清除了个 26.7 平方公里的土地，包括 2001 年的 873 公顷土地，并在全国范围内对 80 万人进行了关于未爆弹药危险性的教育。

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的支助下，未爆弹药方案信托基金继续成为向该方案提供捐助的主要渠道。开发计划署、儿童基金会、欧洲联盟以及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丹麦、芬兰、法国、德国、日本、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瑞典、联合王国和美国本国政府都一直在提供经费。一些国际执行伙伴如国际残疾人组织、排雷咨询小组、挪威人民援助组织等也在支助该方案。在这方面，老挝政府表示深切感谢所有捐助者提供了慷慨的援助和支助，使老挝未爆弹药方案信托基金得以开展各项活动。我们热切希望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和协助我们努力实现该方案确定的各项目标。

人们遗憾地注意到，地雷和未爆弹药仍在危及世界许多区域人民的生命。对许多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来说，地雷和未爆弹药构成阻碍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障碍。为了确保目前在地雷威胁下生活的人民享有和平和有所作为的生活，我们认为通过协调一致的全球努力并同联合国合作，把联合国作为排雷行动的协调中心，面前的各项庞大任务是可以完成的。

斯科特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在目前的困难时刻，我们仍在加强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的国际准则方面取得很大进展。但尽管如此，这场战斗远远没有结束。的确，有些情况不断提醒我们，我们面前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国际禁止地雷运动今年发表的地雷监测报告估计地雷伤亡人数在 2001 年期间还会同去年一样——达到 15 000 至 20 000 人，这明确提醒我们必须加倍努力。

我们只有通过全面加入和遵守《渥太华公约》，并通过为扫雷、防雷宣传和协助受害者活动拨付必要的资源，才能处理这一人类悲剧。澳大利亚将充分支

持该公约，并鼓励大家尽可能最广泛地参与。我国政府将继续同其他会员国密切合作，以鼓励大家更广泛地加入该公约。我们很重视有机会同那些同样致力于普遍通过该公约的国家交流各种经验和办法。我们敦促在对该公约作出承诺和履行公约承诺方面遇到困难的国家同其他会员国讨论其关心的问题，以确定必要的支持。

澳大利亚通过以下方式支持《2001-2005 年期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的各项主要原则、战略宗旨和目标：为联合国排雷行动处在排雷活动中发挥协调作用提供核心资金；为排雷行动措施提供资金，帮助建立国家和地方规划、协调和执行排雷行动方案的能力；鼓励应用和制定国际排雷行动标准；以及为全球排雷行动提供大量资源。

副主席贾布斐诺娃女士（哈萨克斯坦）主持会议。

我们区域的发展与稳定是澳大利亚关心的重要问题。澳大利亚排雷行动方案通过给受地雷严重影响的亚洲国家提供支持，为促进一个繁荣和稳定的未来作出了贡献。我们的工作仍集中在亚洲-太平洋区域、特别是东南亚和南太平洋。在过去 12 个月中，我们同加拿大、泰国、日本和新西兰进行了密切合作，以便在南亚和东南亚以及南太平洋加强对公约的支持。

我要特别提及今年 5 月泰国采取主动行动主办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区域排雷会议。澳大利亚同加拿大和日本一起高兴地共同发起了这项活动。这次会议是政府和非政府代表就处理东南亚地雷问题的最佳方式交流观点和意见的一次特别宝贵的机会。会议还是更好地理解阻碍加入或批准公约的障碍的一个机会，有助于强调取得进展方面的困难，人们充其量只能以逐渐递升的方式取得进展。澳大利亚热烈欢迎泰国主动提出主办第五届渥太华公约缔约国会议。在东南亚开会将给加强重雷患区支持公约的各项努力提供亟需的动力。

澳大利亚政府继续坚定地致力于排雷行动，并已在过去 12 个月中承诺为各项人道主义排雷方案提供 1 200 多万澳大利亚元。澳大利亚政府自 1996 年 1 月以来，已支出 7 300 万澳大利亚元，早就提前履行了在 2005 年截止的 10 年中为排雷活动提供大约 1 亿澳大利亚元的承诺。斯里兰卡、柬埔寨和老挝再次成为澳大利亚排雷行动资金的主要收受者。令我们高兴的是，我们通过巩固东南亚重点，不久将开始同越南政府合作，为一项三年期排雷项目提供资金。

澳大利亚认识到阿富汗面临重大地雷和未爆弹药问题，已为该国的排雷行动提供总共 300 万澳大利亚元捐款。在这方面，阿富汗新政府最近承诺加入《渥太华公约》令澳大利亚感到鼓舞。这是一项重要举措，而且——我们希望——这将鼓励仍坚持必须拥有杀伤人员地雷的其他国家认真地重新考虑其对《渥太华公约》的立场。

同样，最后，我们承认并欢迎斯里兰卡和世界上的最新国家东帝汶宣布将迅速采取行动加入该公约。

科努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非常重视同扫雷行动有关的所有问题。我们感谢联合国秘书长提出报告，其中反应了执行《联合国扫雷行动战略》工作中的主要里程碑。我们支持在联合国赞助下所做的努力，以动员国际社会消除地雷的危险所造成的后果。

俄罗斯从痛苦的经验中了解不加控制地使用地雷所造成的悲剧和痛苦。尽管自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半个多世纪已经过去，俄罗斯国防部和紧急局势部每年都排除成千上万枚炸弹。不幸的是，我们今天还面临地雷危险的更加现代化的表现。俄罗斯士兵成为车臣共和国领土上恐怖分子埋设地雷的受害者。我们的维持和平人员在执行维持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冲突中的和平的重要任务时，同时在其负责地区进行扫雷。然而，由于这以地区地雷的爆炸，有 10 多人被炸死或炸伤。

秘书长的报告详细谈到在世界不同地区在联合国赞助下进行的扫雷行动中正在采取的步骤。俄罗斯支持在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授权中酌情包含支持扫雷的规定。就我们而言，我们准备竭尽全力支持这些活动。

我谨通知各位，俄罗斯在 2001-2002 年期间参加了一些人道主义扫雷项目。根据同联合国科索沃扫雷行动事务处的合同，清除了大约 24 万平方米的领土上的地雷。在重建阿富汗的萨朗隧道期间，清除了 4 000 多枚地雷和爆炸物，并解除其杀伤力。我们同西班牙同事们一道正在执行一个项目，培训阿富汗现场工程师，事实上已经培训了 75 个人。现在正在制定为叙利亚-土耳其边界的一部分进行扫雷的项目。我们准备根据在卡纳纳斯基斯 8 大国首脑会议赞同的非洲行动计划之下进行的扫雷行动中发挥实际作用。

我所描述的这些活动的基础包括俄罗斯政府通过的一项法令，涉及确保俄罗斯联邦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扫雷方案、行动和项目的措施，该法令涉及在扫雷行动领域中向其他国家提供的援助。

我们支持秘书长报告中有关需要为处理地雷问题制定国家战略的结论。俄罗斯参与扫雷活动的事实清楚地证明我们对处理杀伤人员地雷方面国际义务的承诺，以及我们准备帮助克服区域危机造成的消极后果。

俄罗斯联邦相信，禁止生产、使用、储存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应当是国际社会的最终目标。在这方面，我们赞同通过几个阶段逐步实现这些目标，确保尽可能多的国家加入 1980 年《关于某些常规武器的公约》的经过修订的第二号议定书，该议定书涉及禁止或限制使用地雷、饵雷和其他装置。这些文件的基础是经过仔细考虑的反映了各国安全和自卫利益的平衡。我们非常重视于今年 12 月在日内瓦举行这项议定书的缔约国会议。

与此同时，我们认为必须继续同《渥太华公约》缔约国一道努力，并且我们认为，人道主义扫雷领域中的联合项目很重要，为这样做提供了良好的机会。

最后，我谨强调，我们准备继续同联合国及其各机构在扫雷活动中进行合作，在维持和平行动和冲突后国家的恢复期间都这样做。

库雷克先生 (乌克兰) *(以英语发言)*: 自从 1993 年以来，扫雷行动问题一直被列入大会议程。自从《渥太华公约》在 1999 年 3 月生效以来，杀伤人员地雷的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已经大大减少。尽管取得了这些了不起的成绩，地雷每年继续得到使用，对当地人民构成更大危险。此外还有武装冲突遗留下来的大量地雷和其他未爆炸的炸弹，因此突出了国际社会大大增加扫雷努力的紧迫必要性，以消除现存的威胁。

在这方面，绝对必须说服各方停止埋设新的杀伤人员地雷，以确保扫雷行动的效力和效率。

尽管《渥太华公约》的批准进程有了进展，其普遍性仍然面临严重的挑战。包括乌克兰在内的越来越多的国家现在需要充分履行有关的义务。因此，尽管宣传使用地雷坏处的运动继续进行，现在也应当集中努力对各国执行其具体的条约义务提供更大的支持。

乌克兰认为，扫雷行动是联合国人道主义活动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地雷首先是一个人道主义问题，必须从这一角度加以解决。在这方面，我们对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扫雷行动处以及一些非政府组织去年所进行的工作感到鼓舞。我们谨强调扫雷行动处作为联合国系统内扫雷行动的交流中心的作用。我们承认过去 12 个月在这以领域中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在战略规划、行动支持和信息管理方面。公众和政治人物普遍了解地雷问题。新的标准和机制的发展已经加强了国际上对扫雷行动的好处和价值的信心。反对使用杀伤人员地雷的宣传活动必须继续成为优先目标。

在执行秘书长于 2001 年 10 月提出的 2001-2005 年期间联合国扫雷行动战略所描述的所有六个战略目标和相关目标的执行工作几乎都取得了令人鼓舞的进展，也就是在以下领域中：向受地雷影响国家派遣机构间评估访问团和提供同扫雷行动问题有关的信息；最后完成迅速反应计划，以满足在紧急情况下的扫雷行动需求和在联合国授权的行动中执行扫雷行动方案；进一步发展和应用国际扫雷行动标准；以及继续提倡和支持有关这个议题的主要国际公约的普遍性和执行。

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已经成为一个有用的工具，应该考虑地雷问题对各国发展造成的影响，进一步完善该战略。

第一年执行该战略的经验也显示，必须采取比较有系统的做法，在整个排雷行动中，必须确定明确目标。制订国际排雷行动标准是安全 and 有效地进行排雷行动的一个步骤。我们希望，这些标准将正式在各会员国中散发，将翻译成多种语文，我们希望这些标准将被接受为进行排雷行动的主要文书。我们还认为，在今后一年里，有必要审查某些被认为太繁琐的具体标准。

虽然在过去五年里，排雷行动取得了重大进展，但需要并且要求提供援助的国家和地区数量也继续增加。联合国不断面临的一项挑战是必须获得足够的资源。因此，参与有关国际活动的各方面需要持之以恒。需要及时向捐助者动员资源，这样，排雷行动方案才能成功。

我们赞赏地注意到，去年，排雷活动所需要的技术、物资和财政资源比较充足，但整体而言，资金仍然短缺，这仍然是一个令人关注的问题。

鉴于绝大多数人道主义排雷活动的资金来自资源捐款，联合国和捐助界必须实施有效和协调良好的筹资战略，这非常关键。

联合国许多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内外许多组织展现了承诺，非常慷慨，协助乌克兰执行它根据《渥太华公约》承担的义务，乌克兰对此深表感谢。

乌克兰在现代排雷技术方面经验丰富，它拥有先进的后勤基地，可以在短时间里培训有高度技能的专门人才。在世界各地——包括前南斯拉夫、安哥拉、塞拉利昂和黎巴嫩，乌克兰排雷工程师受到普遍赞赏。乌克兰各行动单位根据联合国标准和活动程序开展活动，我们愿意向联合国在各国家的特派团提供技术支持，分享我们的经验。

关于排雷问题，乌克兰谨提醒大会注意这个问题的另一重要方面：未爆弹药和战争残余物。与我们地区许多国家一样，乌克兰领土上存在过去战争残余的未爆物，乌克兰受到相当大的影响。据统计，在过去五年里，我国排雷人员在乌克兰境内排除了 5 万多个爆炸装置。我国邀请联合国排雷行动处专家对这个问题的规模进行了独立评估。

此外，我国已经开始进行筹备，将建立一个国家排雷行动中心。在这方面，我们要求联合国继续努力，在未爆弹药严重威胁当地人民安全、健康和生命的国家建立排雷行动能力。

地雷和其他未爆弹药的存在造成巨大的人道主义发展问题，继续阻碍许多国家的发展，造成严重和长久的社会和经济后果，尤其是对受地雷影响国家人民造成这种后果。我们认为，排雷问题应该仍然是全球反雷运动的一个优先事项。

默斯比先生 (丹麦) (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以欧洲联盟名义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和东欧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托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和联系国塞浦路斯及马耳他以及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区(自由贸易区)成员国——冰岛——加入这份发言。

首先，请允许我向在全世界参与反杀伤人员地雷和未爆弹药运动的人致敬。请允许我特别赞赏下述方

面进行的不懈努力：受影响社区；《渥太华公约》各常设委员会和缔约国；联合国排雷行动处和联合国所有有关机构；排雷行动支助小组；国际禁止地雷运动及其许多附属非政府组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和联合一致共同努力减少人类痛苦并加强人类安全的所有其他机构和组织。

杀伤人员地雷和未爆弹药仍然在全世界造成伤亡。据估计，每年有 15 000 到 20 000 起地雷伤亡事故，而且受害者往往是无辜平民。我们不能忘记，协助排雷行动首先是要挽救生命，减少人类痛苦。每个步骤都应该促进这个目标。但是，地雷和未爆弹药也造成次要但仍然严重的社会和经济后果。受害者肢体伤残，给本已入不敷出的国家造成严重负担。在冲突后社会里，地雷和未爆弹药阻碍人民返回家园，阻碍他们进行耕种，因而阻碍经济恢复和发展。

受地雷影响国家当局承担着处理地雷和未爆弹药问题的责任。但是，对有些国家而言，获得有效处理这个问题的必要体制手段是一项重大挑战。当本国缺乏资源时，必须在人道主义和发展框架内处理杀伤人员地雷和未爆弹药造成的苦难。联合国可以在这两个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在这方面，请允许我赞赏秘书长关于协助排雷行动问题的报告。在国际协助排雷行动方面需要采取比较系统和协调的做法，该报告是这种做法的一个重要环节。欧洲联盟及其各伙伴欢迎报告所叙述的进展，支持秘书长采取措施，完善 2001-2005 年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

各会员国在下述方面提出了各种建议：合作与协调；综合行动和优先秩序安排；排雷行动范围；政治承诺；和分享资料。联合国愿意立即执行这些建议，我们认为这一点特别值得赞赏。

关于排雷行动战略的六个战略目标，据报告，已经取得了重要进展。这些进展包括改进信息管理；最后确定快速反应计划；制定国家排雷行动计划；进行

调查；以及采取步骤，加强体制协调，将排雷行动纳入整体协助和发展计划。

这类措施都非常令人鼓舞，显然表明协助排雷行动正朝着正确的方向发展。尤其令人感到鼓舞的是，已采取一些措施，以便更大程度地实现排雷行动方案的国家自主权、可持续性及其总体融入更广泛的救济、复兴、重建和发展活动。制定国家排雷行动战略及其纳入国家救济和重建计划受到全心全意的鼓励。

然而，如秘书长在其结论中所说，需要做更多工作。将人道主义排雷行动纳入人道主义援助和发展援助的主流，需要各个级别的进一步融合。就欧洲联盟而言，它将促进这些措施，支持社会经济影响研究和地雷影响调查，并与受影响群体和各国政府及人道主义和发展行为者建立伙伴关系。

长期发展目标和国家当局坚定的政治承诺对于协助排雷行动取得成功非常重要。排雷行动方案最终要达到这样一个阶段，即对人民和经济造成的最严重威胁得到阻止或控制，不管是通过危险教育、排雷还是做标记。在此阶段，排雷行动将逐步发展成更加注重复兴和发展的活动。这对确定优先事项、国家自主权和筹资等问题有重要影响。重要的是制定国家排雷战略，以便确保就短、中和长期优先事项有效地作出决策。对排雷行动的国家国际支持必须是可持续的，必须鼓励和支持国家的倡议和机构。需要更多地注意过渡战略，如秘书长所建议，如果要促进排雷行动的持久和建设性影响，这一点非常重要。

必须根据受地雷影响群体的需求确定协助排雷行动的基本因素。对具体排雷行动的注意不应转移对排雷行动的其他同样相关方面的注意力：倡导、地雷危险教育、受害人援助、制图、勘测和作标记及销毁库存。秘书长报告所述的地雷影响调查方法的重点从平方米和统计数字转向现实生活中的社会经济影响，这是非常合适的。将地雷和未爆弹药纳入适当的社会背景下，使协助排雷行动对受影响群体的要求更加敏感。

欧洲联盟及联系伙伴认为，需要在当地和全球处理杀伤人员地雷和未爆弹药问题——在当地，通过以社区为基础的和全国性的活动；在全球，通过《渥太华公约》，通过联合国系统及通过国际合作与协调。在此，请允许我赞扬排雷行动支助小组主席为协调捐助者的支助所做的努力。欧洲联盟将致力于促进关于排雷行动的国际协调与合作，并与所有有关机构和行动者建立伙伴关系，其中主要是受地雷影响的国家。

欧洲联盟将继续坚定地支持普遍和迅速地执行《渥太华公约》和与《某些常规武器公约（常规武器公约）第二议定书》有关的工作。有 130 个国家加入《渥太华公约》，这证明了该条约的成功和势头。秘书长报告所设想的公共倡导战略应支持这一进程，并利用现有的网络，以便加强与已经参与倡导和普及工作的行动者的合作。

欧洲联盟将努力提高国际援助排雷行动的协调和一致性。欧洲联盟共认捐 2.4 亿欧元，支助 2002 至 2009 年期间的排雷行动，它已成为这方面的世界主要捐助者。个别欧盟成员国提供的双边援助进一步说明欧洲联盟在国际援助排雷行动方面发挥的突出作用。

2001 年 7 月通过了欧洲共同体关于消除杀伤人员地雷行动的两项条例，从而支持了这方面的重要承诺。除了目前正在最后完成的 2002 至 2004 年多年度方案拟订计划外，这些条例就欧共体的综合和重点突出的援助排雷行动战略作出规定。欧共体的战略是根据《渥太华公约》拟定的，与 2001 至 2005 年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密切相关。欧共体战略指出，作为一项关键原则之一，欧共体对人道主义排雷行动的支持必须促进国际社会的目标，并提高国际援助排雷行动的效力和效率。因此，通过欧共体共同预算提供的援助，将寻求通过支持强化协调和管理及提高效率 and 效力的活动，补充和加强国际社会已经采取的措施。

欧洲联盟及其合作伙伴坚定地认为，排雷行动方面的国际法和援助将有助于减轻杀伤人员地雷和未爆弹药在全世界造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社会和经济

后果。因此，欧洲联盟及其合作伙伴敦促所有会员国与参与排雷行动的国际社会一道，进行持久的全球性努力，以便减少这些滥杀滥伤武器造成的痛苦。基于伙伴关系和对话的协助排雷行动将一步步，一个地雷一个地雷地，引导我们更加接近这一目标。

里瓦斯先生（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谨感谢秘书长关于本项目的报告（A/57/430），报告说明了在巩固 2001 至 2005 年期间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所概述的战略目标和相关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在今天这次会议召开期间，至少将有两名哥伦比亚人在我国领土上成为杀伤人员地雷的受害者”。哥伦比亚共和国副总统法兰西斯科·桑托斯先生最近在波哥大举行的关于杀伤人员地雷在我国造成的挑战的国际论坛上的这个发言令人心碎。在今天上午我在大会上发言，对杀伤人员地雷目前继续对哥伦比亚造成的威胁进行总体评价，以及概述我国政府为打击这个严重问题而采取的行动时，我想重提这段话。

要拿出目前哥伦比亚领土上的杀伤人员地雷的准确数字是不可能的。然而，根据最近几年进行的研究，近似的数字表明有大约 100 000 颗这种地雷，多数集中于我国四个省——在这些地区，哥伦比亚政府在过去五年花了大力气，努力永久性地最终消除这些残酷的制造物，令人悲哀的是，它们被称为“隐藏的哨兵”和“不睡觉的敌人”。它的目标还包括同时创造一种防止今后的杀伤人员地雷事件的预防文化，以及使地雷受害者在社会中发挥其作用的全面康复战略。

2001 年 9 月 6 日，在千年首脑会议的框架内，哥伦比亚证明了它坚定地致力于消灭杀伤人员地雷，交存了《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通常称为《渥太华公约》——的批准书，从而成为该文书的第 103 个缔约国。然而，在几年之前，哥伦比亚就开始采取行动预防和消除它在哥伦比亚的使用。1996 年，哥伦比亚军事工业最终停止了杀伤人员地雷的生产并开始拆除和摧毁生产设备。

自从我们成为《渥太华公约》的缔约国以来，我们通过同样具体的结果证明了我们的承诺。我们根据那项重要的《公约》在今年1月成立了排雷行动国家管理局。这是一个最高级别的机构间委员会，由共和国副总统领导，并由各个国家和非国家实体组成，他们的看法和经验丰富了在哥伦比亚完全消灭地雷的战略的规划。同样，哥伦比亚积极和始终参加了自从1999年以来在莫桑比克马普托；尼加拉瓜马那瓜；以及瑞士日内瓦举行的四次缔约方会议。我应该补充说，自从去年以来，我国根据《渥太华公约》第7条的要求提交了年度报告，概述了在这个国际文书的框架内采取的行动。

没有国际社会在整个过程中提供的宝贵支持与合作，这些都是不可能的。在实施《渥太华公约》期间与哥伦比亚政府真正作为伙伴进行合作的国家中有两个国家特别突出——瑞士和加拿大。它们不断和努力提供援助、在建立国家管理局方面与我们分享经验，并为我们提供杀伤人员地雷排雷行动专家的技术合作。还值得一提的是日内瓦的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该中心的工作以各工业化国家和国际组织，例如联合国的捐款为基础，它目前是首要管理机构，并且是在这方面采取的每一个世界性行动的核心。联合国通过联合国排雷行动处今后可能进行的访问而慷慨地为寻求这个问题的解决办法提供援助。我国欢迎本组织在这方面的热心帮助。受影响地区的居民将会特别感谢我们可能得到的任何援助。

然而，仍有很多事需要做。无法无天的武装团伙继续在哥伦比亚领土内无区分地埋设杀伤人员地雷。这种地雷那怕只有一个——或者仅仅是怀疑这种地雷的存在——对整个人口的可悲的长期影响是众所周知的。杀伤人员地雷不仅深刻地影响整个人口的生理和心理健康，它们的消极影响还会产生最严重的附带后果，例如使农田不能使用以及破坏自然资源和货物与服务，等等。此外，受害者的康复过程意味着国家需要支付较高的费用，并不可弥补地损害受害者与其家属和社会之间的关系。这方面的后果如此深刻，

它不仅影响那些因事故遭受直接后果的人，而且影响其他很多人。

在今年的最初九个月中，共有459人在哥伦比亚成为杀伤人员地雷的受害者——这就是说，每天有两个人受害者，正象我在发言开始时指出的那样，以及象共和国副总统所说的那样。可悲的是，平民受害者的50%往往是儿童，其中一些儿童不得不忍受一只胳膊或一只腿的截肢，而其他很多人则立即死亡或在经历巨大痛苦后死亡。

处理议程上的这个项目为寻求一个如此重大的问题的联合解决办法提供了思考空间和论坛。为完全消灭杀伤人员地雷而作出的努力促进了国家和民间社会各阶层之间的重要的和解。但是，这些努力需要有能够提供支持的国际社会和象联合国这样的国际组织提供更多的支持。哥伦比亚将非常感谢本组织在这方面采取的任何新行动。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作为我们的共同点的以下目标的基础上面对未来：一个没有杀伤人员地雷的世界。

阿萨弗先生(黎巴嫩)(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高兴地感谢和赞赏秘书长在关于协助排雷行动的这个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报告(A/57/430)。该报告强调了全球继续致力于在排雷行动方面取得进展并突出强调了各项目标、取得的进展和眼前的挑战。

地雷是一个全球性人道主义问题，其解决需要协调政府和民间社会的国际行动。地雷是潜伏的暗藏刺客。它们是在战争和冲突结束甚至几十年后仍然在等待它们的受害者的耐心的杀手，对无辜平民的生命构成威胁并阻碍经济和社会发展。

杀伤人员地雷这个全球性祸害可以通过统计数字加以说明。据估计地雷总数数以亿计，它们分散在90多个国家中——即将近全体会员国的一半——并每年造成大约15 000名受害者，其中绝大部分是平民。面对这种挑战，联合国通过了旨在消灭地雷这个祸害的一套措施。它提供了技术和财务援助，成立了

联合国排雷行动处并设立了一个互联网网址，以及通过了一项包括六个目标的排雷行动战略。

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关于协助排雷的项目列入了1993年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议程。此后，大会本议程项目的决议都以协商一致通过。因此我们可以说，消除地雷的倒计时已经开始。但需要进一步努力，以实现其他的目标。

黎巴嫩是受地雷影响的90个国家之一。以色列占领黎巴嫩南部，留下了大量地雷，联合国估计有450 000枚，埋布在一个472平方公里的地区内，即占黎巴嫩领土约5%。从2000年5月到2002年上半年，这些地雷已造成35人丧生，192人受伤，他们大多数是平民，其中包括许多儿童。除了人的损失外，这些地雷还使一部分当地居民无法返回他们的土地，妨碍联合国驻黎巴嫩南部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工作，阻碍政府的发展努力，这些地雷还阻止这些土地的农业和工业发展。秘书长在他给安全理事会有关联黎部队的最新报告中谈到这一问题，形容它是“一个最令人关切的问题”（S/2002/746，第16段）。

面对这一严重问题，黎巴嫩政府已着手寻找适当解决办法。它已采取了一套措施，它们总体符合2001-2005年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和秘书长去年的报告（A/56/448/Add.1）中提出的六大战略目标。这些措施中，最重要的如下。一、根据建立地方和国家计划与协调排雷行动方案能力的战略目标，黎巴嫩已建立了一个排雷问题全国办公室，办公室工作人员中有来自黎巴嫩军队的一些专门军官。这一全国办公室正在发挥领头作用，协调黎巴嫩政府、联合国、国际社会和非政府组织的排雷行动。

第二，为了达到建立快速反应能力，满足在紧急情况中排雷工作的需要的战略目标，联合国和一些国家响应黎巴嫩协助排雷的请求，提供了技术、物资和财政援助。这些国家和实体包括美国、欧洲联盟、法国、联合王国、沙特阿拉伯和乌克兰。这方面必须特别提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该国捐赠了5 000万美元。

今年早先成立了一个黎巴嫩南部排雷协调中心，由黎巴嫩、联合国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参加。该中心管理和协调一切排雷行动。已同两家私营公司签订了合同：贝克技术国际公司和排雷技术国际公司，这两家公司目前有近400排雷专家在黎巴嫩南部工作。到10月底，有约240万平方公里面积土地已完成排雷工作，已取出了17 793枚杀伤人员地雷。但是，预期这两个私营公司无法在几年时间内完成在黎巴嫩南部排雷的工作，特别是又发现了新的布雷区。这方面，黎巴嫩重申要求以色列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包括最近第1428（2002）号决议，交出与地雷相关的所有地图与文件。

第三，根据向所有各方提供情报资料的战略目标，全国排雷办公室同黎巴嫩境内的一些非政府组织合作，为黎巴嫩南部150座学校共约50 000名学生提供咨询服务和提高对地雷认识课。

最后，黎巴嫩感谢国际社会对黎巴嫩地雷问题的声援，并重申同国际社会合作，消除这一祸害。我们感谢所有排雷工作行动者，如联合国、联合国专门机构、国家和非政府组织，它们都在积极努力创造一个干净的环境和一个没有地雷的世界。

甲盛沙先生（泰国）（以英语发言）：泰国欢迎地雷监测系统2002年报告的结论，即被杀伤人员地雷杀伤的人数继续每年下降。然而，我们关切的是，杀伤人员地雷受害者人数仍然很高。杀伤人员地雷继续对人的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它们不分作战人员和平民，滥杀滥伤无辜平民，包括妇女和儿童。

但是，人的伤亡还不是地雷问题的全部。地雷还大量杀伤野生动物和濒于灭绝的物种。地雷的存在使旅游业无法开展，阻止某些地区人与人的接触。它是发展基础设施的障碍，如公路和铁路的建设。总而言之，地雷阻碍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本来可以用于促进经济发展的资源，不得不用来支持重要的排雷行动，如排雷工作和帮助受害者康复。因此，建立一个没有地雷的世界和各国普遍加入渥太华进程，

作为彻底根除杀伤人员地雷的主要手段之一，是国际社会的一项重要和崇高的任务。

这就是为什么泰国欢迎去年通过2001-2005年联合国排雷战略的原因。在这一方面，我们感谢秘书长提出关于协助排雷行动的报告(A/57/430)，该报告回顾了六项战略目标和2001-2005年联合国排雷战略所概述有关目标的第一年执行情况。鉴于涉及排雷问题方方面面的组织和机构数量庞大，泰国支持将重点放在联合国在反对地雷和呼吁建立伙伴关系方面的协调作用上。我们关切地注意到秘书长报告中的结论，在许多国家，按计划将排雷行动责任移交有关国家的工作受到了妨碍，因为一些捐助者在此类移交完成后无力继续执行供资方案。停止供资的情况不应该发生。

杀伤人员地雷对人类构成的挑战太大了，并不是一个国家可以单独应付的。尤其对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来说，国际协助和合作仍是处理地雷各方面问题的各自国家战略的关键组成部分。2002年9月在日内瓦举行的渥太华公约缔约国第四次会议重申了向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提供国际援助的高层次政治承诺。无论是在国家、区域，还是全球一级，泰国一直处在解决地雷问题努力的前列。但我们毫不勉强地承认，若不是我们从各种合作伙伴，包括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那里得到了援助和合作，我们本不能实现自己的许多目标。

在国家一级，泰国已经销毁了12万多颗储存的地雷，尽管实地排雷工作正在逐步取得进展。在美国的援助之下，即将驻扎在泰国东北部素林省的第三个人道主义排雷行动小组已经设立，以便开展地雷受害者援助和地雷危险教育活动。我们正处在将排雷专业知识和经验从军事部门向文职部门转移的过程之中。为了促进全国范围的排雷活动的协调，已经恢复了全国排雷委员会。联合国排雷行动处一直在泰国协助人们进一步认识《国际排雷行动标准》，我们正在仔细研究《国际排雷行动标准》。泰国尤其感谢加拿大以探雷器形式提供的援助，并感谢日本通过联合国开发

计划署提供资金，以便在泰国实施促进国家排雷行动方案的项目。

在区域一级，泰国在美国的援助之下于3月担任了亚洲太平洋排雷技术区域讲习班的东道国以交流排雷活动方面的经验。今年5月，泰国与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日本一起组织了一次地雷问题区域研讨会，东南亚国家出席了研讨会，以期在本区域提高地雷意识，探索在今后开展进一步的排雷活动。这种活动应有助于鼓励更多国家参与渥太华进程。

在全球一级，泰国将于明年9月15日至19日担任了渥太华公约缔约国第五次会议的东道国。在这一方面，由渥太华公约缔约国第四次会议主席比利时大使琼·林特率领的一个高级工作组将在本月晚些时候前往泰国，与泰国方面协调开展筹备工作，以确保缔约国第五次会议取得成功。这一会议除别的以外，将为缔约国提供一次机会以评价排雷行动取得的进展，就如何处理地雷问题交流经验，并审查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在处理地雷问题以及探索国际合作与援助的新渠道方面所面临的实际挑战。我还要借此机会邀请缔约国和其他方面前来曼谷与我们一起参加这一会议，这是在亚洲举行的首次会议。我还要借此机会感谢澳大利亚受人尊敬的布鲁斯·斯科特对泰国排雷行动倡议所说的客气话。

我们国家的经验表明，包括捐助国、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全球伙伴关系对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寻找机遇处理杀伤人员地雷所构成的多方面问题是不可或缺的。因此，要求受影响的发展中国家在解决地雷方面承担更大的国家责任应该伴随着对它们提供更多国际援助和与它们开展更大合作的承诺。目前面临着严重贫穷和经济困难的受地雷影响的发展中国家对这种援助的需求更大。

在国家一级必须形成类似的伙伴关系，以便排雷行动成为真正的国家努力。军事单位——它们在许多国家的排雷和其他活动方面拥有最丰富的专门知识——和民间团体及当地的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合

作是成功的国家努力的至关重要组成部分。国际支持与援助应该考虑到处理地雷问题的不同国家做法，并根据当地情况酌情调整。

因此，泰国打算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继续形成这种重要的伙伴关系，以便创立一个没有地雷的世界，并促成适当的国际合作与援助以协助实现人类这一共同目标。

孙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关于这一方面，即第一年执行 2001-2005 年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进展情况的全面报告（A/57/430）。

正如秘书长的报告所指出的那样，五年期战略所规定的明确目标为逐步实现和监测排雷行动领域的进展提供了一个有效框架。由于排雷行动问题早在 1993 年已成为大会的议程项目，国际社会解决这一问题的努力已经提高了地雷方面的公共和政治意识。结果，我们看到杀伤人员地雷的生产和使用有所下降、转移这种武器事实上已经受到暂时禁止和数百万颗储存的地雷已经销毁。最重要的是，近年来与地雷有关的伤亡人数大幅下降。

尽管这一进展值得赞扬，但我们不能不看到仍有待实现的全部目标。地雷在冲突和冲突后地区对无辜平民构成致命威胁，不仅夺走他们的生命，而且还阻碍社会经济发展、重建努力和人道主义援助行动。针对这种情况，五年期战略采取综合性办法以协调实现提高地雷意识、紧急援助、排雷和调动资源的项目目标，这些方面都是消除这一威胁所不可或缺的。

请允许我借此机会就排雷行动的最新事态发展做一些评论，我国代表团对排雷行动尤其特别重视。

首先，我国代表团认识到全面收集和管理信息对于有效开展排雷行动至关重要，我们欢迎联合国排雷行动处（排雷行动处）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其他机构合作，派出新的业经扩大的特派团，以评估受地雷

影响国的需求。我们还赞赏继续发展和维持电子排雷信息网，并且希望看到类似于地雷储存销毁方案的额外资源纳入到电子排雷网，使其成为基于因特网的排雷信息中心。

第二，关于排雷行动应急反应，我国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制定了快速反应计划，以及进一步将应急能力纳入到现有机制之中。此外，我们确信，目前正在制定的将最终纳入快速应急计划中的处理威胁监测和应急规划要求的计划，将会提高作出应急反应的能力。

第三，正如秘书长的结论所强调的，努力与国际组织建立有效的伙伴关系，以便将排雷活动与人道主义和发展活动协调起来，对于使排雷活动取得成功至关重要。在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开展密切合作，不仅在协调活动和分享最佳做法方面，而且在动员资源方面都是不可或缺的。在这一方面，我国代表团愿意强调，联合国在各种行动者中间形成协力增效作用上发挥了核心协调作用。特别是，我们全力支持排雷行动处的工作，它是各项国际排雷行动的协调中心。

副主席拉乌泰朱埃勒努吉（乍得）代行主席职务。

大韩民国保证加入全球性努力，保护平民免遭地雷这一祸患的威胁。自 1997 年以来，韩国政府认真强制执行了将其暂停杀伤人员地雷出口无限期延期的规定。去年，我国政府加入了《某些常规武器公约》及其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此外，今年 9 月，我们与北朝鲜合作，在朝鲜半岛非军事区内进行了排雷活动，以便接通过去五十年来在南北之间中断使用的铁路和公路。

最后，大韩民国认识到，采取有效行动的一个前提条件就是要有相当大的资源基础，从而为联合国领导的各项排雷援助方案提供支持。我国政府每年都向协助排雷行动自愿信托基金提供捐助，并且继续积极参与排雷行动支持小组的工作。我们赞同秘书长这样

的看法，即联合国应该确保提供充足的资金，以满足受地雷影响国家不断增加的需求。铭记着这一观点，韩国政府将继续为这一崇高事业作出贡献。

阿迈尔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今天在大会就援助排雷行动进行的辩论，是呼吁国际社会对地雷给 60 多个国家造成的威胁给予关注的又一次努力，地雷造成了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数千人的死亡和永久伤残。地雷还给这些国家的经济、社会和环境造成破坏，妨碍它们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秘书长的报告（A/57/430）首先强调了在联合国 2001-2005 年排雷行动战略中所载六大战略宗旨和有关目标的执行方面取得的进展。如报告中所说的，在实现这些目标领域取得了进展。我们特别欢迎联合国各有关规划署和机构在我国开展的杰出工作，欢迎它们向其他国家提供的咨询和援助，以提高这些国家的工作能力，结束这些武器造成的人类悲剧。我们希望联合国及其机构将继续支持各国为在受这些滥杀滥伤武器影响的地区进行排雷作出的努力，这些武器杀害无辜民众，给他们造成无可估量的痛苦和损害。

秘书长在其报告中还说，实现《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的普遍化并促进其执行，是未来期间的目标之一。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一办法是在使人类免于这种致命祸患的道路上的国际里程碑。尽管如此，人们认为，除非包括我国在内的各会员国表示的关注事项得到了充分考虑，否则将会很难实现这一目标。一些国家对该公约表示了与其保护国家安全有关的保留意见，那些没有其他手段来保护其广大领土的国家尤其如此。

此外，该公约还忽视了若干重要问题，诸如在其他国家布设雷场的殖民国家的法律责任。有若干国际和区域组织强调了责任原则，包括在哈瓦那举行会议的 77 国集团和中国，以及在哈拉雷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 1997 年外长会议。这些组织强调了在第二次世

界大战期间以及在其殖民战争期间布设地雷的国家的责任，并且呼吁这些国家从其军事预算中拿出合理的资源，用于提供信息，帮助这些国家排除地雷，并且向地雷受害者提供援助。1998 年在德班举行的不结盟运动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的最后文件中，对于地雷造成的无可估量的人员和物质损失表示了极大关注。他们呼吁布设地雷的各国承担其责任，向有关国家提供信息和显示布设位置的地图，并且提供排雷的技术援助。此外，它们还应该支付排雷的费用并对造成的损失作出补偿。

我们国家利比亚遭受到并且继续遭受到地雷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留下来的其他爆炸物问题的困扰。联合国和其他组织的报告已经指出，轴心国和盟国部队在北非都布设了成百万的地雷和爆炸物。它们已经炸死或炸伤了成千上万的无辜民众，使许多人永久伤残，此外，它们也阻碍了为与荒漠化作斗争、建造公路、开发自然资源和恢复农业耕地所进行的努力。

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五十多年已经过去了。当时有战胜国和战败国。战胜国和战败国的军队离开了我国，但是，它们埋布的地雷和弹药依然存在，不时地在一个玩耍的天真儿童身旁，或在一位照看羊群的乡村妇女身旁，或在一位漫步回家或返回帐篷的老年人身旁爆炸。丧失一条生命、一只眼睛、一只手臂、或一条腿，这些都是悲剧，每天都在不断地发生，因为交战各派并没有标出其布雷区，也没有向利比亚当局提供标示布雷区的地图和信息。这使之难以扫清这些地雷。

当我们在大会上届会议期间辩论这个问题时，我国代表团提到利比亚和意大利于 1998 年年中发表的一项历史性声明，在这项声明中，两国同意合作在利比亚领土上扫清地雷，为受害者提供医疗和赔偿，为受影响地区的重建设立一项共同基金，并为医治因地雷致残者建立一个医疗中心。意大利方面已经开始执行该声明的一部分，我们期待着该声明的其它义务也

得到履行。我国代表团希望强调该声明是一个很好的先例，因为它涉及我们在若干场合里所表明我们的对外政策的首要问题之一。今天，在这个论坛上，我们重申，我们利比亚仍然希望，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在利比亚领土上布雷的其它两个国家——德国和英国——将仿效意大利的做法，并且与利比亚达成协议，协助利比亚当局解决这个问题，并对利比亚人民由于五十多年前的布雷而蒙受的损害给予赔偿。

仍然埋在许多国家的大量新式现代地雷提醒我们，在我们能够为无辜者提供彻底的保护之前，国际社会今后仍然有漫长和曲折的道路要走。迄今作出的努力是鼓舞人心的。联合国会员国必须重申致力于扫清所有受地雷影响地区的地雷。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认为重要的是，联合国五年排雷行动战略和本组织制订的任何其它战略的某些目标应当是解决若干会员国对该公约条款所表示的保留意见，以及达成一项解决安全各方面问题并处理新旧地雷及其对人和财产所造成损害的附加议定书。

法尔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在我发言的时候，我高兴地看到我亲爱的朋友再次在主席位置上就座。我谨代表塞内加尔代表团，感谢你采取明智的主动行动，将今天讨论的重点放在协助排雷行动之上。与此同时，我祝贺秘书长提出其非常相关的报告，其中谈到在实现《2001-2005 年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的目标方面的明显进展。这一进展体现在大幅度改进《电子地雷信息网》、制定一项解决紧急局势的快速反应计划、以及在排雷行动方面不断修改国际标准。

这一可怕祸害所造成的人员和经济严重损失使我们感到震惊，并对国际社会构成持续的挑战。在我们审视仍然被视为乐观的这些数字的时候，我们面对一项令人痛苦的事实：在世界上大约 90 个国家里埋布着 6 000 万至 7 000 万颗地雷，每 22 分钟就使某一个人伤残，每年伤残者总数达 26 000。除了所造成的严重身心损害之外，这些装置炸死无辜平民，破坏许多社会的经济，并长期威胁地雷扩散地区的安全。

这是一幅严峻的画面：令人遗憾的是，在这方面，非洲也是受影响最大的大陆。

科菲·安南先生 1999 年 4 月正确地指出：

“根据我在维持和平方面的经验，我亲眼看到地雷和未爆炸弹药对人和社区的确实破坏性影响。这些可恶的武器不仅无声地埋布着，数量达几百万，等待着炸死或伤残妇女和儿童；而且一颗地雷的存在——甚或担心其存在——也可能阻碍一整片土地的耕作，或剥夺一整个村庄的生计，给一个国家的重建与发展道路设置另一个障碍。”

因此，当他们通过非洲发展新经济伙伴关系的时候，非洲领导人并没有忽视通过非洲统一组织/非洲联盟关于非洲安全、稳定、发展与合作会议以及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的有关决议，在该大陆促进和平与安全的关键作用，特别是因为在这场争取我们人民进步的新的征战或圣战中，必须充分和有效地调动所有资源，尤其是人力资源。

因此，按照联合国正在进行的工作，塞内加尔愿再次指出，所有排雷行动必须是人们如此熟悉的这项五方面主动行动的组成部分：协助受害者及其恢复、排雷意识和降低危险的教育、建立有效的安全区、销毁武器储存、以及通过《渥太华公约》普及这一运动。

国际社会最重要优先事项之一是通过提供医疗和矫形外科服务，向地雷致残者提供高质量援助。为了向残疾者及其家属提供帮助，我们必须制订预先的经济和社会重新融合政策，向他们提供道义支持，并使他们能够摆脱丧失能力的依赖状况，以使他们能够成为、或恢复为其地区或国家的发展生力军。

第二，教育——例如通过发动强大的防雷运动——仍然至关重要。

我们敦促各国履行其国际义务，利比亚早些时候就提出了这一点。应该敦促各国继续并加倍努力为提高认识运动提供资金、训练当地排雷员以及促进全民

排雷和所谓的近距离排雷，以便能够从为受灾地区人民促进发展的角度开展为各地区消除污染的工作。

应该向生活在受地雷影响地区的人提供有关地雷造成的危险的广泛资料，使这些人的行为适应其地区的新要求。可通过执行预防地雷事故的教育方案做到这一点。

同样重要的是排雷行动的第三个方面，其中优先考虑清除地雷和使受地雷影响的环境在摆脱冲突的国家更加安全。这需要捐助者和受益者的充分参与。让我举一个例子在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地区，塞拉利昂、几内亚比绍和利比里亚需要国际社会的特别重视和援助。

塞内加尔同实现无地雷地球国际运动的支持者一起赞同以下优先事项：发展伙伴将“地雷污染”灾祸纳入其援助与合作政策、设立永久性排雷基金，该基金得到法定缴款的支持，并且旨在为社区方案提供资金。

第四，国际生产、销售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明显下降，因此，优先事项必须比以往任何时候更需要包括：根据联合国制定的新国际法规则，有系统地销毁地雷储存，以及为雷区绘图和作标记。

鉴于储存的地雷数目远远超过那些实际埋设的地雷数目，应鼓励联合国加紧努力协助目标国家，提供对销毁储存方案更有效的管理，这项工作应在《公约》生效后四年内完成，这就是说原则上在 2003 年 3 月 1 日最后期限之前，但不幸的是，这一最后期限似乎不太可能达到。

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是，排雷行动第五方面涉及必须迎接通过渥太华进程使禁雷普遍化的主要挑战。渥太华进程规定了反对使用地雷的国际新标准。所有国家，包括那些仍未加入《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类地雷公约》的国家应采用这一法律准则。

1997 年 12 月 3 日在渥太华由大约 144 个国家签署的该《公约》在布基纳法索批准之后，于 1999 年 1

月 1 日生效。今天，《公约》得到大约 130 个国家批准，并且成为一种应逐渐由决心遵守这一国际新标准的所有国家采用的参考点。这一国际新标准不是一个详尽无遗的标准，但确实树立了一个榜样。这一标准是不够的，但出于多种原因是重要的。

因为缔约国有义务制订国家立法，并提出定期报告，这一法律文书的可信性取决于各国毫不拖延地遵守必要的建立信任、透明度和控制措施的政治意志，这将需要捐助国增加技术和财政援助。

我们在这里要强调联合国 2001-2005 年排雷行动战略的重要性，我们认为，应该在一项更加广泛的在受影响国家缔造和平和重建社会和经济基础设施的战略框架内看待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

塞内加尔庄严地呼吁国际社会为受影响国家提供必要的财政和技术援助，以帮助它们发展国家能力，满足地雷受害者在护理、康复和社会经济重新融合方面的需要。

我们鼓励世界卫生组织同有关组织合作，在受影响地区进一步完善其干预战略，并且建议，不仅为了地雷受害者，而且为了生活在受这一致命灾祸影响的地区的所有社区，将具体措施纳入公共卫生政策主流。

塞内加尔欢迎加拿大和欧洲联盟作出的承诺，即同心协力增加用于排雷行动的全球资源，设立一个关于排雷技术信息中心，以及建立一个全球网络，以便促进并且以付得起的价格特别向非洲国家及其分区组织提供排雷技术。

这就是为什么必须保持、加强和增强渥太华进程形成的势头，因为这一进程确定了排雷行动的社会经济、健康和发展方面之间的明确联系。这一新标准现在必须指责许多国家，这些国家提出种种论点，以掩饰其不愿意放弃今天变得完全不能接受的军事和商业做法的态度。

谈到那些持抗拒态度的国家，诺贝尔奖获得者乔迪·威廉斯怀着愤怒的心情正确地说：

“把说的话变成行动的时候到了。地雷平民受害者对听到各种借口感到厌倦。他们听厌了诸如这个国家有特殊情况，或者那个国家有特别的安全需要等等。他们听厌了这种说法：即他们必须等到这个国家有了供选择的办法，或者等到那个国家的邻国加入了禁雷条约为止。这些是借口，不是正当的理由，而这些借口每天造成伤亡。”

最后，我要赞同塞内加尔对由于联合国领导和协调的各国人口、各国、各发展伙伴及全体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之间的联合行动而建立的没有地雷的世界的展望，这些组织中首先是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禁止使用地雷国际运动和國際殘疾協會。

我国有一句古老的至理名言，即人可救人。我们殷切希望，在仍然受地雷破坏和摧残的地区，我们将很快看到新的黎明——一个所有人都能够为充分发展伟大的人际兄弟关系而坚定及和谐与和平地共同努力的欢乐日子。

科斯塔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坚决支持人道主义排雷行动。我们是去年关于帮助排雷的决议的提案国之一，期望就今年的决议草案进行谈判以期再次成为提案国。

美国自 1993 年以来向人道主义排雷行动捐款超过六亿美元，并将于 2003 年向 43 个国家再提供大约一亿美元。我们感到高兴的是，受地雷影响各国、以及捐助国政府、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公民社会的共同努力，促成在实现一个没有地雷危险的世界方面取得了相当的进展。

美国于 1998 年首次介入阿富汗人道主义排雷，自那时起我们向四十多个国家提供了我们的人道主义排雷行动援助。我们正帮助在最危险的雷区排雷、培训人道主义排雷人员并向地雷事件的幸存者及其家属提供医疗援助和职业培训。我们还正教儿童及其家长识别和避免地雷威胁，我们还正对更安全、迅速和有效率地探测和排除地雷的新技术进行研发。

国际开发署的莱希战争受害者基金同美国教育部和疾病控制中心一道，正在十来个国家中为地雷事故幸存者提供职业、心理和医疗援助，包括假肢器材。国防部正进行研究以确定探测地雷和扫雷的新技术。同其他援助国政府一道作出的这些努力多年来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功。

美国认为，我们能够通过支持可持续的、本地的方案而最有效地帮助受地雷影响的国家，所以，我们把大多数方案建立在双边基础上。然而，我们认识到联合国系统在应付这一国际挑战中的重要作用。我们对同联合国系统一道帮助取得这些成果感到自豪，并赞扬联合国排雷行动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项目服务办事处和世界卫生组织在其对没有地雷危险的世界的重要贡献中的领导才干。我们还正帮助加强海外的排雷中心。

为了加速消除仍然存在的地雷并向地雷事故幸存者提供援助，美国建立了三十种公私之间伙伴关系，以增加政府的资源。这些伙伴关系给排雷行动增加了动态方面，我们贡献了更多的资源以带动私营捐助者的贡献。例如，美利坚合众国的联合国协会的承管雷区的方案，同联合国即联合国基金会一道帮助在阿富汗、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柬埔寨、克罗地亚、莫桑比克和越南排雷。迄今已募捐了 500 多万美元并扫清了 100 个雷区。承管雷区方案也在联合王国、加拿大和瑞典成立。

美国在《某些常规武器公约》方面非常活跃，坚决支持有关地雷的《修正议定书》，并拥护扩大该议定书的范围以包括反车辆及杀伤人员地雷。美国摧毁了自己的 330 万多枚地雷，自 1993 年以来就实行禁止转让的做法。

我们对由于各国政府、国际机构和私营团体一道为实现没有地雷危险的世界而工作所展开的努力和取得的进展感到自豪。美国承诺支持公共和私营部门的排雷行动努力，感谢过去 10 年中在处理这一巨大问题方面所出现的更多的合作。我们对于让人类享有安全地在地球上行走的权利责无旁贷。

斋贺女士（日本）（**以英语发言**）：我们必须一道努力以实现一个没有地雷威胁的世界，日本政府一直为此目标而主张一个“零受害者”的倡议。日本在实现我们在这方面的共同目标中，认为必须确定一种全面的做法，基于两个主要的战略：实现对地雷的全面和有效禁止，以及加强对地雷行动的援助，包括扫雷、对地雷的意识和对受害者的帮助。

我要借此机会提到日本政府一直在排雷领域中所做的一些努力。

为了实现零受害者的共同目标，日本政府在自1998年起的五年期间中认捐了100亿日元——约为9000万美元。在五年期差2个月即今年10月之前，日本已经完成其认捐并实际上多少超过了确定的数字。迄今为止，日本向25个受影响国家和地区提供了援助，其中包括柬埔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安哥拉、莫桑比克和尼加拉瓜，帮助它们开展扫雷活动。这些活动涉及到排雷、救助死难者和防雷宣传。日本向联合国排雷行动处管理的联合国排雷行动援助信托基金提供了大约1700万美元的捐款。日本援助采取的形式包括提供扫雷设备、向雷患国家派遣专家以及通过赠款支持非政府组织的扫雷工作。

我在这里要侧重谈谈最近日本向阿富汗提供的援助，以此说明我们所作的努力。2002年1月，为了帮助纾解阿富汗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困境，日本政府向联合国组织和其他机构捐助了1920万美元用于扫雷活动。今年10月，日本决定再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阿富汗排雷行动中心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捐款4800万美元用于其在阿富汗的扫雷项目。不用说，日本不遗余力地帮助受害者，包括向地雷受害者提供假肢和支助他们从事康复和从社会和经济上重返社会的进程。日本政府真诚希望这些捐赠有助于阿富汗的长期稳定和发展。

尽管国际社会在扫雷方面取得很大成就，但仍存雷区数目仍然非常多，受害人数继续上升。日本政府认为，扫雷活动的开展应尽可能有效和讲求效益，以便加快问题的解决。为此目的，应该采取有计划的做

法。联合国扫雷方面的机构应制订能够监测扫雷活动方案的标准制度，并制订收集和传播雷患国家经验教训方面资料的机制。

日本还认为，国际社会进行协调一致的努力非常重要。在这方面，日本最近与柬埔寨一道被任命为渥太华公约闭会期间工作方案排雷、排雷宣传和有关技术常设委员会的联席报告员。我们希望帮助这方面的讨论和进一步促进扫雷国际合作。

最后，日本政府重申日本坚定承诺努力设法解决地雷问题，以期有朝一日我们能够真正实现不再有受害者的目标，让世界人民谈起地雷及其给人民带来的悲剧的事情已然成为历史。

海因斯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12月3日将是《渥太华公约》开放供签署五周年的日子。在这五年中，在解决全球性地雷危机带来的挑战方面迈出了巨大的步伐。大片的雷区被清理；为帮助受害者动员了大量的资源；销毁储存的杀伤人员地雷进展速度很快；杀伤人员地雷的转移基本上已不存在；杀伤人员地雷的全球性生产和使用大大减少。

但是，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70多个国家在继续进行排雷的努力，其他国家也需要同样的方案。90个国家仍然储存着2亿多枚地雷。今年，在我们发言的今天上午，两个联合国会员国正在从事大规模的布雷行动，而还有其他会员国在较小的范围内部署了地雷。有14个国家仍然是这些武器的公认的生产国。在这种情况下，去年雷患受害者为1.5至2万人。

紧急人道主义需要仍然存在，同样，政治上也必须确保《渥太华公约》的准则最终得到越来越多的普遍接受。

联合国一直是迄今工作的非常重要的伙伴，在应付今后的挑战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中心作用。去年的这个时候，大会审议并核准了一项战略。该战略提出了制定今后5年联合国系统扫雷活动的方向和衡量进展情况的详细路径图。摆在我们面前的报告详细说明了实施该计划的第一年所取得的感人成就。该战略涉及

到的 45 个具体目标中，15 项目标被确定必须于 2002 年内全部完成。所有 15 项目标均已经或正在实现。加拿大赞赏并祝贺联合国排雷行动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所有其他伙伴在开展数次复杂的紧急情况下的排雷方案、致力于认识地雷危险的教育和解决受害者援助要求以及帮助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建立实现上述任务的长期必要能力方面所表现的领导和效率。

我们印象尤为深刻的是，联合国排雷行动处和联合国各有关机构为加强内部和与其他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协调和协作所作的努力。我们解决鼓励继续关注这一任务。阿富汗和安哥拉等国家活动需要的增加，很恼人地说明，只有国际社会一道进行有效的努力，才能实现扫雷行动的人道主义和发展目的。明年对五年战略的审查，是进一步加强我们集体努力的凝聚力和影响的一次重要机会。

所有地区都需要持续进行努力，但我今天想简要谈谈受地雷危害最大的大陆——非洲。非洲的安全和发展需要，是今年在加拿大卡纳纳斯基举行的八国集团首脑会议讨论的重点问题。在那次会议上，八国集团领导人同非洲各国领导人看法一致，通过了增进伙伴关系以促进非洲大陆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的全面行动计划。非洲行动计划包括了帮助非洲国家消灭和排除地雷的具体承诺，我们当前已开始与八国集团伙伴协商的工作，以期使这一承诺得到兑现。这一工作将包括与非洲的伙伴、其他主要捐助国和包括联合国在内的各国际机构的协商。

确保取得进展的一个关键因素是(这是今天上午提及的一个因素，并适用于所有区域)，有关的非洲国家本身认识到、并明确地宣布，排雷行动必须作为其总体发展计划的一个优先事项发挥关键作用。它们还必须认识到，这些滥杀滥伤武器除了造成个人悲剧外，在许多情况下这些武器的使用和存在对冲突后恢复、和平及长期发展构成重大障碍。

最后，出于同样的原因，加拿大认为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必须认识到排雷行动在世界上许多地区推动联合国实现和平、安全与发展的更广泛目标方面必须发挥的关键作用。具体认识到这种现实的一种方式，是从经常预算资源中拨出更适当的份额用于诸如联合国排雷行动处等核心排雷活动，从而减少关键的管理工作对自愿资金的依赖。

显然，国际捐助界对迎接杀伤地雷构成的人道主义挑战和发展挑战承担主要责任。但只有同受地雷影响国家的政府、同有关的国际机构和非政府行动者建立伙伴关系，才能有效地履行这种责任。最后，我谨重申，加拿大将继续决心全面和积极地参加这一至关重要的事业。

吉尔恩先生(斯洛文尼亚)(**以英语发言**)：斯洛文尼亚赞同丹麦代表刚才以欧洲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此外，我谨代表我国政府补充几点意见。

首先，我同前面的发言者一样赞扬秘书长关于协助排雷问题的报告(A/57/430)。这份报告适当地反应了这个领域的战略目标和目的，并说明了在实地实行这些目标和目的的现状。联合国的排雷行动战略应保持透明、直接了当和不复杂，因为这项战略所要制止的杀伤人员地雷的性质也是不复杂的。

下个月将是《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渥太华公约》(《禁止地雷公约》)通过五周年。该公约缔约方承担起销毁地雷储存、清除雷区以及为提高对地雷问题的认识和协助受害者方案提供资源的义务。除了全面履行这些承诺外，我们必须呼吁全世界各国加入《禁止地雷公约》。我们今天的审议应重申和支持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发出的信息：再次作出在全世界展开持久的排雷行动的政治承诺。我们需要作出持续努力——《渥太华公约》缔约方努力履行其义务，而国际社会则努力确保继续提供援助，尤其是向受地雷影响的国家，以使它们履行其义务和承诺。如果不重新作出所急需

的明确的政治承诺来支持全球排雷行动努力，特别是克服排雷方面的捐助疲劳症，这些努力就很可能受到威胁。

正如秘书长的报告所述，在排雷行动中可吸取重要的经验教训，可以用明确的目标来衡量在排雷方面取得的进展。斯洛文尼亚完全赞成这种说法。四年前，斯洛文尼亚设立了排雷和援助地雷受害者国际信托基金，确定了排雷领域的明确目标：在东南欧区域的地图上消除红点——红点代表雷区，并协助地雷受害者。至今，已在东南欧 3 140 万平方米的地区排除了地雷，将近 700 名地雷受害者得到康复。排雷信托基金除了其效率和透明度外，它最显著的成就是管理费用低(3%)和每平方米排雷费用低(1.7 美元)。这就是为什么排雷信托基金成功地战胜了捐助疲劳症：它已在四年中筹集了 1.02 亿美元。美国的捐款占了总数的一半，欧洲联盟也是一个重要的捐助者，另外还有 24 个其他捐助国。

排雷信托基金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取得初步成功后，在东南欧发挥了更广泛的区域作用，鼓励进行区域合作，在冲突后恢复进程中区域合作是最重要的人道主义因素，在政治上具有重要意义。因此，排雷信托基金成为东南欧排雷行动协调委员会的一个联络中心，该委员会也实现了联合国排雷行动战略中所述的目标。这项战略除其他外强调在排雷行动中所吸取的经验教训的重要性。斯洛文尼亚认为，应根据在执行国家和区域方式方面吸取的经验教训来拟订今后排雷行动方面的援助和支助活动。这就是为什么设在斯洛文尼亚的排雷信托中心还向东南欧区域以外的地区、即高加索地区需要帮助的各国提供专门技术。

为了确保排雷行动可持续，应在联合国框架内提供机会来交流在整个排雷行动中至今已吸取的经验和教训。我们认为，还应在设在纽约的排雷行动支助小组的范围内提供这种机会，斯洛文尼亚最近加入了这个支助小组。

代理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请以色列代表发言，他希望行使答辩权。我谨提醒成员们，根据大会第 34/401 号决定，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限于 10 分钟，第二次限于 5 分钟，代表团应在各自的席位上发言。

沙夏姆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我今天发言是为了对黎巴嫩代表今天发言中某些不确切的地方扼要地作出澄清。

2000 年 5 月 24 日，以色列部队全部撤出黎巴嫩南部，这完全符合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425(1978)号决议。在 5 天后，即 5 月 29 日，以色列国防军联络官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高级指挥官举行了一系列会议，向后者转交了以色列国防军过去使用的详细地图，上面标出了黎巴嫩南部的部雷区以及怀疑埋有地雷和其他爆炸装置地区的位置。地图上还列有关于在这个地区活动的其他人员埋设的地雷和其他爆炸装置的所有资料。联黎部队高级指挥官在收到以色列的地图和档案后，签署了移交这些资料的正式确认书。

众所周知，黎巴嫩南部多年来一直是恐怖主义活动的滋生地，违反了国际法，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1373(2001)号决议。在这整个期间，恐怖集团和恐怖分子个人埋设了大量的地雷、诱杀装置和其他装置。对这些地雷和爆炸装置从未作出标记、绘制地图或上报过，也没有用围栏把这些地区围住以避免造成平民伤亡。今天，这些地雷和诱杀装置继续对黎巴嫩南部人民构成严重威胁。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425(1978)号决议和国际法，黎巴嫩政府有责任对该地区建立有效控制和权威，并在黎巴嫩南部恢复国际和平与安全。特别是在雷区方面不能履行这些职责显然威胁到该地区平民百姓。

在已经转达的信息方面，如果需要进一步澄清，以色列依然愿意提供援助。实际上，以色列愿意在排雷方面进行合作的意愿已经反映在世界其他地区，在 1995 年至 2001 年期间，以色列同联合国儿童基金协

作，在安哥拉开展了一个提高对地雷认识的项目，目的是教育当地人口，使其了解地雷的危害。此外，以色列同约旦一道在阿拉瓦赫谷共同开展了一项排雷项目，以便使该地区能够用于农业。类似的情况还有，以色列、约旦、加拿大和挪威共同开展了一个项目，目的是在约旦谷排雷和约旦地雷受害者的医疗康复。

在排雷领域，只要有合作的诚意和意愿，便能取得良好结果。然而，但没有这种诚意和意愿时，结果就是长期存在对无辜百姓福祉的威胁。

阿萨弗先生（黎巴嫩）（以阿拉伯语发言）：以色列代表不讲一些不符合事实的话便不想让本次会议结束。他说我在发言中作了不确切的指控。主席先生，允许我对以色列代表进行答复。

他刚刚提到一些我在发言中没有提到的问题。在逻辑学领域里，这叫作“抢先”。以色列代表不是讨论核心问题，而跳到其他问题上，这样转移人们对主要主题的视线。

关于第 425（1978）号决议和从黎巴嫩南部撤出问题，我们把以色列描述为“懒惰的学生”，他在其学术表现中失败了，其分数在 1 至 20 的打分表中只能得 0 至 1 分。然后他或许能在 20 分中得 3 分，这样他便声称他得了高分。分数级别只是相对于他前面的表现情况。

以色列从黎巴嫩的撤出是不够的。以色列必须履行许多其他决定并从黎巴嫩南部的所剩地区撤出。对此我不想赘述，但我需要简单地答复一下以色列代表有关地雷行动方面的言论。

他说，以色列部队联络官于 5 月 29 日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高级指挥部进行了会晤，他们交出了“有关地雷的所有信息”。这正是以色列代表说的话。我将不会用我自己的话来答复他。相反，我要援引秘书长说的话，秘书长在其 2002 年 7 月 12 日发表的载于文件 S/2002/746 的报告的第 16 段中说：“4 月

30 日，以色列向联黎部队提供了有关黎巴嫩南部雷区的补充资料”。我刚刚逐字宣读了秘书长的话。

主席先生，2002 年 4 月 30 日，以色列提交了关于黎巴嫩南部“某些”地雷的信息，而不是“有关地雷的所有信息”。以色列代表声称，5 月 29 日以色列转交了关于地雷的全部信息。简而言之，这不是真实的。这是不精确的语言。我希望以色列代表在发言前先查看和核实一下他的事实。

代理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请以色列代表发言，他想第二次行使答辩权。这样的发言以 5 分钟为限，并由代表团在自己席位上做出。

沙哈姆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我对黎巴嫩的第二次发言感到困惑。

两年半前，伊黎边界上发生了重大变化。正如我已经提到的那样，以色列从黎巴嫩撤出，履行了其根据第 425（1978）号决议的职责。

秘书长在其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报告中确认了这一撤出。安全理事会核可了该报告，安全理事会第 1310（2000）号决议是以这一新的现实为基础的。

那么为什么黎巴嫩代表继续就该国被占领和其主权受侵害而表达其愤怒和失望，好象什么都没有发生了似的？会不会这种黎巴嫩的情绪同以色列或其行动几乎毫不相干？

以色列从来没有对黎巴嫩领土或其资源存有任何妄想，采取行动总是为了维护其北部边界的安全和为了自己的防御。或许黎巴嫩的这些感觉只能解释为，黎巴嫩周边还有一个国家占领着其领土和侵害着其主权。

代理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请黎巴嫩代表发言。他希望第二次行使答辩权。我要提请各位代表，第二次答辩以 5 分钟为限。

阿萨弗先生（黎巴嫩）（以阿拉伯语发言）：正如我在第一次发言中所指出的那样，这不是正在讨论的主题。我们没有说挑起以色列这种反应的任何话，因为他没有羞耻感。我刚刚指出他在撒谎。我已通过引证秘书长报告证实这点。他没有真话。他为什么不对我的言论作答？我提出这些论点，他说以色列已经交出“所有”地图，而我说的是秘书长本人承认以色列尚未交出所有地图。他为什么不对这点作出答复？他为什么谈及这次会议不予讨论的问题？我已说过在

逻辑学上这叫“抢先”，即向前跳跃。他的论点不堪一击。他对不道出真相毫不感到羞耻。以色列代表不正经，他就不应该开口。

工作方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各成员国，文件A/INF/57/3/Rev.2于今天上午印发。它载有修正工作方案和五十七届会议主要部分的会议安排。

下午1时15分散会。